

2018年(11月)假冒专利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表

序号	处罚决定书文号	案件名称	违法企业名称或违法自然人姓名	违法企业组织机构代码	法定代表人姓名	主要违法事实	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	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	作出处罚决定的机关名称和日期	备注
1	京知罚字[2018]—6号	北京艺得欣服饰商贸有限公司假冒专利案件	孙国义	9111010MA002C65X6	孙国义	北京艺得欣服饰商贸有限公司在必要商城销售的“男士50支细条纹半袖T恤Cafe01eMB2T520”商品,该商品在必要商城网站上宣传称具有“专利呼吸珠地棉面料, 经查, 其向我局提供的“一种柔软棉针织面料的加工方法”, 专利号为ZL200610154526.0”, 该专利因未缴年费已于2017年12月失效。依据《中华人民	假冒专利行为,《专利法》第六十三条。	处以没收违法所得126元的行政处罚	北京市知识产权局	

						共和国专利法》第六十三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》第八十四条，此行为已构成假冒专利的行为。				
2	京知罚字 [2018]—7 号	北京艺得 欣服饰商 贸有限公 司假冒专 利案件	孙国义	9111010MA002C65X6	孙国义	北京艺得欣服饰商贸有限公司在必要商城销售的“男士100%纯棉胶印短袖T恤时尚舒适款 Cafe01e MB2T915”商品，该商品在必要商城网站上宣传称具有“专利呼吸珠地棉面料，经查，其向我局提供的“一种柔软棉针织面料的加工方法”，专利号为 ZL200610154526.0”，该专利因未缴年费已于2017年12月失效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》第六十三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	假冒专利行为，《专利法》第六十三条。	处以没收违法所得90元的行政处罚。	北京市知识产权局	

						法实施细则》第八十四条， 此行为已构成假冒专利的 行为。				
--	--	--	--	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	--	--